

证券代码：603669

证券简称：灵康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5-020

债券代码：113610

证券简称：灵康转债

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转股情况：“灵康转债”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，转股的金额为6,000元，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750股，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.0001%。截至2025年3月31日，累计共有人民币67,196,000元“灵康转债”已转换为公司股票，转股数量为7,804,755股，占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.0940%。

●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：截至2025年3月31日，除已回售的可转债外尚未转股的“灵康转债”金额为人民币252,978,000元，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48.1863%。

一、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

（一）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20]2640号文核准，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灵康药业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20年12月1日公开发行了525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，每张面值100元，发行总额为525,000,000元，期限6年。

（二）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[2020]412号文同意，公司发行的525,000,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，债券简称“灵康转债”，债券代码“113610”。

（三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以及《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募集说明书”）的有关约定，公司该次发行的“灵康转债”自2021年6月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，目前转股价格为8.00元/股。

(四) 因“灵康转债”触发《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中约定的回售条款，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至 2024 年 6 月 28 日进行了回售，回售数量为 2,048,260 张，回售资金已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发放。

二、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

“灵康转债”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期间，转股的金额为 6,000 元，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750 股，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.0001%。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，累计共有人民币 67,196,000 元“灵康转债”已转换为公司股票，转股数量为 7,804,755 股，占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.0940%。

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，除已回售的可转债外尚未转股的“灵康转债”金额为人民币 252,978,000 元，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48.1863%。

三、股本变动情况

股份类别	变动前（2024 年 12 月 31 日）	本次可转债转股	变动后（2025 年 3 月 31 日）
有限售条件流通股	0	0	0
无限售条件流通股	721,244,005	750	721,244,755
总股本	721,244,005	750	721,244,755

四、其他

- 1、联系部门：证券部
- 2、电话：0893-7830999、0571-81103508
- 3、传真：0893-7830999、0571-81103508

特此公告。

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3 日